

关于上海英日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裁定受理上海英日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指定上海市嘉华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英日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金恒名；联系电话：021-34618833*8211；联系地址：徐汇区漕溪北路 375 号中金国际广场 C 座 19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8 月 19 日